

鹏扬淳合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2020 年第 4 季度报告

2020 年 12 月 31 日

基金管理人：鹏扬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浙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报告送出日期：2021 年 1 月 22 日

§ 1 重要提示

基金管理人的董事会及董事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基金托管人浙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根据本基金合同规定，于 2021 年 1 月 20 日复核了本报告中的财务指标、净值表现和投资组合报告等内容，保证复核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

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代表其未来表现。投资有风险，投资者在作出投资决策前 应仔细阅读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

本报告中财务资料未经审计。

本报告期自 2020 年 10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

§ 2 基金产品概况

基金简称	鹏扬淳合债券
基金主代码	006055
交易代码	006055
基金运作方式	契约型开放式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18 年 6 月 21 日
报告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1,600,020,970.56 份
投资目标	本基金通过积极主动的投资管理，力争为投资人提供高于业绩比较基准的长期稳定投资回报。
投资策略	本基金的投资策略包括买入持有策略、久期调整策略、收益率曲线配置策略、债券类属和板块轮换策略、骑乘策略、价值驱动的个券选择策略、适度的融资杠杆策略、资产支持证券投资策略等，在有效管理风险的基础上，达成投资目标。
业绩比较基准	中债综合财富(总值)指数收益率
风险收益特征	本基金为债券型基金，预期收益和预期风险高于货币市场基金，低于混合型基金、股票型基金，属于中低风险/收益的产品。
基金管理人	鹏扬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	浙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 3 主要财务指标和基金净值表现

3.1 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人民币元

主要财务指标	报告期 (2020 年 10 月 1 日-2020 年 12 月 31 日)
1. 本期已实现收益	15,407,948.69
2. 本期利润	17,902,114.69
3. 加权平均基金份额本期利润	0.0112
4. 期末基金资产净值	1,644,230,600.70
5. 期末基金份额净值	1.0276

注: (1) 本期已实现收益指基金本期利息收入、投资收益、其他收入(不含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扣除相关费用后的余额, 本期利润为本期已实现收益加上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2) 本报告所述基金业绩指标不包括持有人认购或交易基金的各项费用, 计入费用后实际收益水平要低于所列数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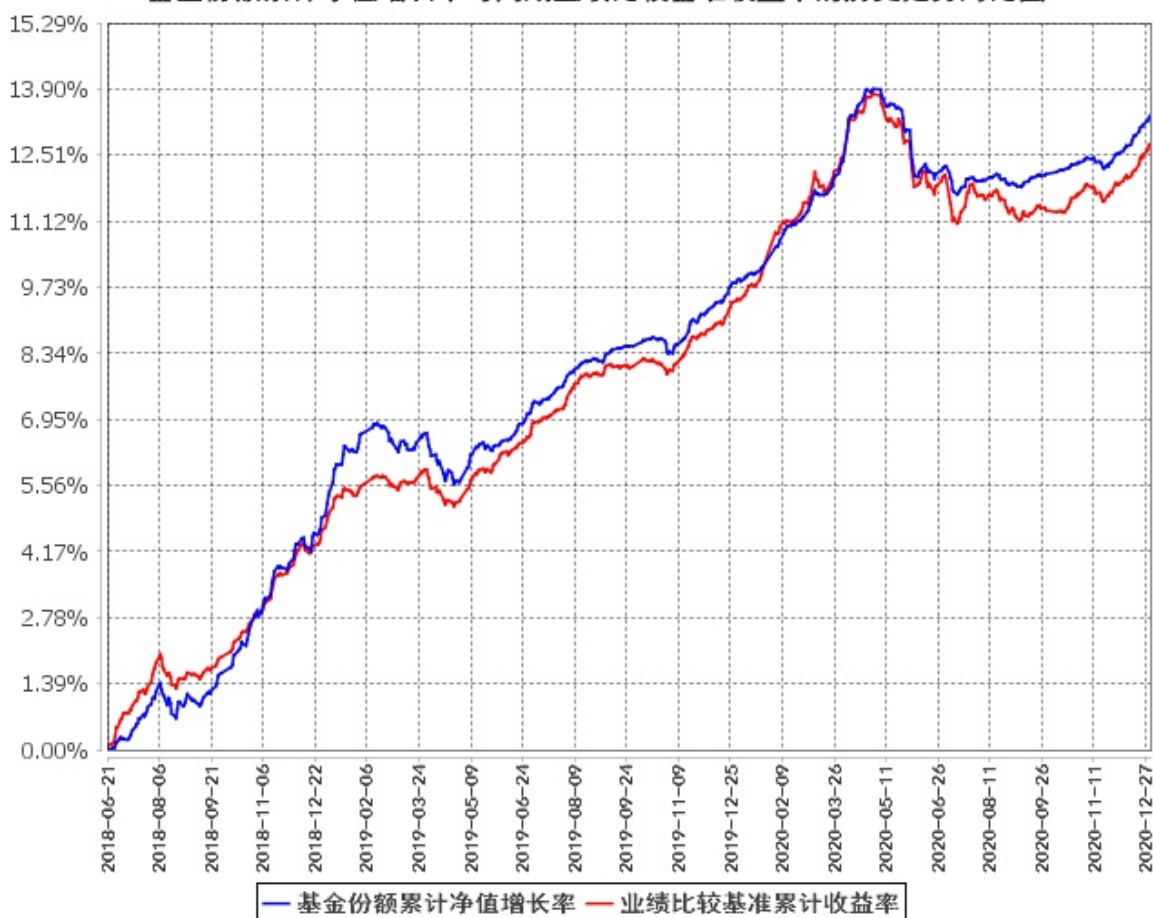
3.2 基金净值表现

3.2.1 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比较

阶段	净值增长率①	净值增长率标准差②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③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标准差④	①-③	②-④
过去三个月	1.10%	0.03%	1.26%	0.05%	-0.16%	-0.02%
过去六个月	1.00%	0.04%	0.62%	0.07%	0.38%	-0.03%
过去一年	3.14%	0.07%	2.98%	0.09%	0.16%	-0.02%
自基金合同生效起至今	13.34%	0.07%	12.74%	0.07%	0.60%	0.00%

3.2.2 自基金合同生效以来基金累计净值增长率变动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率变动的比较

基金份额累计净值增长率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历史走势对比图



注：(1) 上图基金净值表现及业绩比较基准截止日期为 2020 年 12 月 31 日。

(2) 本基金合同于 2018 年 6 月 21 日生效。

(3) 按基金合同规定，本基金的建仓期为自基金合同生效之日起 6 个月。建仓期结束时，本基金的投资组合比例符合本基金合同第十二部分“二、投资范围，四、投资限制”的有关规定。

§ 4 管理人报告

4.1 基金经理（或基金经理小组）简介

姓名	职务	任本基金的基金经理期限		证券从业年限	说明
		任职日期	离任日期		
王华	本基金基金经理、固定收益总监	2018 年 6 月 21 日	—	10	清华大学理学学士，CFA、FRM，曾任银河期货有限公司研究员、银

				河德睿资本管理有限公司固定收益部总经理，北京鹏扬投资管理有限公司衍生品策略部总经理，现任鹏扬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固定收益总监。2018 年 2 月 13 日至今任鹏扬双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2018 年 4 月 3 日至 2019 年 8 月 15 日任鹏扬景升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经理；2018 年 5 月 10 日至 2019 年 8 月 15 日任鹏扬景欣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2018 年 6 月 21 日至今任鹏扬淳合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2018 年 12 月 12 日至今任鹏扬淳享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2019 年 3 月 28 日至今任鹏扬添利增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2019 年 12 月 25 日至今任鹏扬淳明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2020 年 2 月 27 日至今任鹏扬淳悦一年定期开放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2020 年 4 月 21 日至今任鹏扬富利增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2020 年 8 月 26 日至今任鹏扬淳选一年定期开放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2020 年 10 月 28 日至今任鹏扬稳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
--	--	--	--	---

注：(1)此处的“任职日期”和“离任日期”分别为公告确定的聘任日期和解聘日期。

(2) 证券从业的含义遵从行业协会《证券业从业人员资格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

4.2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本基金运作合规守信情况的说明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严格遵守《证券投资基金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及基金合同、基金招募说明书等有关基金法律文件的规定，以取信于市场、取信于社会投资公众为宗旨，本着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在控制风险的前提下，为基金份额持有人谋求最大利益。在本报告期内，基金运作合法合规，无损害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的行为。

4.3 公平交易专项说明

4.3.1 公平交易制度的执行情况

为保护投资者利益，避免出现不正当关联交易、利益输送等违法违规行为，本基金管理人一贯公平对待旗下管理的所有基金和组合。公司根据《证券投资基金法》、《证券期货经营机构私募资产管理业务管理办法》、《证券投资基金管理公司公平交易制度指导意见》等法律法规和公司内部规章，拟定了《鹏扬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公平交易制度》、《鹏扬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异常交易监控与报告制度》，对公平对待公司管理的各类资产做了明确具体的规定并重视交易执行环节的公平交易措施。本报告期内，本公司公平交易制度总体执行情况良好。

4.3.2 异常交易行为的专项说明

报告期内未发现本基金存在异常交易行为。报告期内，未出现涉及本基金的交易所公开竞价同日反向交易成交较少的单边交易量超过该证券当日成交量 5% 的情况。

4.4 报告期内基金的投资策略和运作分析

2020 年 4 季度，中国经济在超预期的出口增长和房地产投资的支持下达到 6.5% 的增长，预计将成为全球唯一实现 2020 年经济正增长的主要经济体。通货膨胀方面，CPI 和 PPI 同比保持低位，但环比总体回升，市场对通货膨胀回升的担忧有所上升；流动性方面，央行通过灵活适度的公开市场操作，逐步实现了货币政策的正常化，货币市场流动性先紧后松；信用扩张方面，宏观杠杆率不断上升，总体保持较高水平，但在宏观稳杠杆的预期下，预期社会融资总量增速逐步见顶。

2020 年 4 季度，债券市场先抑后扬，中债综合全价指数小幅上涨 0.64%。受益于年底流动性的逐步宽松，收益率曲线呈现牛陡格局，短端和超长端利率下行幅度相对较大。受永煤违约事件冲击，以国开债券为衡量标准，信用利差水平整体呈现明显走阔趋势，低等级和中高等级信用债

券的利差也有所扩大。

操作方面，本基金本报告期内总体保持了相对较低的久期，规避了前期债券市场快速下跌风险。进入 2020 年 12 月后，本基金综合利用 30 年国债等工具提升组合久期，进行波段交易，较好地博取了利率债市场的收益。同时对前期上涨较大的商业银行金融债进行了减持，提升了组合的流动性，规避了极端信用风险。

4.5 报告期内基金的业绩表现

截至本报告期末本基金份额净值为 1.0276 元，本报告期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为 1.10%；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为 1.26%。

4.6 报告期内基金持有人数或基金资产净值预警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内未出现连续二十个工作日基金份额持有人数量不满二百人或者基金资产净值低于五千万元的情形。

§ 5 投资组合报告

5.1 报告期末基金资产组合情况

序号	项目	金额（元）	占基金总资产的比例（%）
1	权益投资	—	—
	其中：股票	—	—
2	基金投资	—	—
3	固定收益投资	1,722,965,418.00	98.17
	其中：债券	1,722,965,418.00	98.17
	资产支持证券	—	—
4	贵金属投资	—	—
5	金融衍生品投资	—	—
6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其中：买断式回购的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7	银行存款和结算备付金合计	1,491,652.21	0.08
8	其他资产	30,597,581.35	1.74
9	合计	1,755,054,651.56	100.00

5.2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股票投资组合

5.2.1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境内股票投资组合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股票。

5.2.2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港股通投资股票投资组合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港股通标的股票。

5.3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股票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股票。

5.4 报告期末按债券品种分类的债券投资组合

序号	债券品种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国家债券	10,151,000.00	0.62
2	央行票据	—	—
3	金融债券	1,712,814,418.00	104.17
	其中：政策性金融债	1,107,410,418.00	67.35
4	企业债券	—	—
5	企业短期融资券	—	—
6	中期票据	—	—
7	可转债（可交换债）	—	—
8	同业存单	—	—
9	其他	—	—
10	合计	1,722,965,418.00	104.79

5.5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债券投资明细

序号	债券代码	债券名称	数量（张）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170206	17 国开 06	3,600,000	365,724,000.00	22.24
2	170309	17 进出 09	1,800,000	183,258,000.00	11.15
3	1928005	19 浦发银行小微债 01	1,500,000	151,365,000.00	9.21
4	108604	国开 1805	1,500,000	151,245,000.00	9.20
5	1828016	18 民生银行 01	1,400,000	141,134,000.00	8.58

5.6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资产支持证券。

5.7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贵金属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贵金属。

5.8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权证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权证。

5.9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国债期货交易情况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内未参与国债期货投资。

5.10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

5.10.1 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证券的发行主体本期受到调查以及处罚的情况的说明

报告期内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证券除 17 国开 06(170206), 19 浦发银行小微债 01(1928005), 国开 1805(108604), 18 民生银行 01(1828016), 国开 1702(018006), 18 兴业绿色金融 01(1828014), 19 南京银行 02(1920007), 15 国开 16(150216), 20 国开 15(200215) 外其他证券的发行主体本期未出现被监管部门立案调查, 或在报告编制日前一年内受到公开谴责、处罚的情形。中国银保监会消费者权益保护局 2020 年 04 月 16 日对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进行处罚(银保监消保发〔2020〕4 号), 上海银保监局 2020 年 08 月 10 日对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进行处罚(沪银保监银罚决字〔2020〕12 号), 银保监会 2020 年 07 月 14 日对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进行处罚(银保监罚决字〔2020〕43 号), 央行 2020 年 02 月 10 日对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进行处罚(银罚字〔2020〕1 号), 银保监会 2020 年 12 月 25 日对国家开发银行进行处罚(银保监罚决字〔2020〕67 号), 中国银行间市场交易商协会对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进行处罚, 中国银行间市场交易商协会对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启动自律调查, 福建银保监局 2020 年 08 月 31 日对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进行处罚(闽银保监罚决字〔2020〕24 号), 央行福州中心支行 2020 年 09 月 04 日对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进行处罚(福银罚字〔2020〕35 号), 央行南京分行 2020 年 12 月 28 日对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进行处罚((南银)罚字〔2020〕第 30 号)。前述发行主体受到的处罚未影响其正常业务运作, 上述证券的投资决策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制度的规定。

5.10.2 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股票超出基金合同规定的备选股票库情况的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内未持有股票。

5.10.3 其他资产构成

序号	名称	金额（元）
1	存出保证金	—
2	应收证券清算款	82,067.95
3	应收股利	—
4	应收利息	30,515,493.40
5	应收申购款	20.00
6	其他应收款	—
7	待摊费用	—
8	其他	—
9	合计	30,597,581.35

5.10.4 报告期末持有的处于转股期的可转换债券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处于转股期的可转换债券。

5.10.5 报告期末前十名股票中存在流通受限情况的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股票。

5.10.6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的其他文字描述部分

由于四舍五入的原因，各比例的分项之和与合计可能有尾差。

§ 6 开放式基金份额变动

单位：份

报告期期初基金份额总额	1,600,152,502.69
报告期期间基金总申购份额	8,551.30
减：报告期期间基金总赎回份额	140,083.43
报告期期间基金拆分变动份额（份额减少以“-”填列）	—
报告期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1,600,020,970.56

注：总申购份额含红利再投、转换入份额等；总赎回份额含转换出份额等。

§ 7 基金管理人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情况

7.1 基金管理人持有本基金份额变动情况

本报告期内基金管理人未持有本基金。

7.2 基金管理人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交易明细

本报告期内基金管理人未有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的情况。

§ 8 影响投资者决策的其他重要信息

8.1 报告期内单一投资者持有基金份额比例达到或超过 20%的情况

投资者类别	报告期内持有基金份额变化情况					报告期末持有基金情况	
	序号	持有基金份额比例达到或者超过 20%的时间区间	期初份额	申购份额	赎回份额	持有份额	份额占比
机构	1	2020 年 10 月 1 日-2020 年 12 月 31 日	499,999,000.00	-	-	499,999,000.00	31.25%
机构	2	2020 年 10 月 1 日-2020 年 12 月 31 日	499,999,000.00	-	-	499,999,000.00	31.25%
个人	-	-	-	-	-	-	-
产品特有风险							
本基金在报告期内存在单一投资者持有基金份额比例达到或者超过基金总份额 20%的情形，在市场流动性不足的情况下，如遇投资者巨额赎回或集中赎回，基金管理人可能无法以合理的价格及时变现基金资产，有可能对基金净值产生一定的影响，甚至可能引发基金的流动性风险。本基金管理人将审慎确认大额申购与大额赎回，有效防控产品流动性风险，在运作中保持合适的流动性水平，保护持有人利益。							

8.2 影响投资者决策的其他重要信息

无。

§ 9 备查文件目录

9.1 备查文件目录

1. 中国证监会批准鹏扬淳合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募集的文件；
2. 《鹏扬淳合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

3. 《鹏扬淳合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托管协议》;
4. 基金管理人业务资格批件和营业执照;
5. 报告期内基金管理人在指定报刊上披露的各项公告;
6. 基金托管人业务资格批件和营业执照。

9.2 存放地点

备查文件 1-5 存放于基金管理人的住所，备查文件 6 存放于基金托管人的住所。

9.3 查阅方式

投资者可到基金管理人和/或基金托管人的住所免费查阅备查文件。在支付工本费后，投资者可在合理时间内取得备查文件的复制件或复印件。

鹏扬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1 年 1 月 22 日